

法治化西藏营商环境及优化对策研究

次德吉

西藏大学，西藏拉萨，850000；

摘要：在当前经济全球化和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背景下，法治化营商环境对于促进经济的高质量发展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目前，西藏自治区在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过程中已经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也面临着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本文以西藏自治区的首府城市拉萨市为着眼点，就拉萨市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解决建议。

关键词：法治化；营商环境；优化路径；西藏

DOI:10.69979/3041-0673.25.03.036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深入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已成为推动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抓手^[1]。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营商环境建设的核心内容，是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拉萨市作为西藏自治区的首府，其经济发展在区域战略中占据重要地位。然而，由于地理位置、历史条件及经济发展水平的限制，拉萨市的营商环境建设仍面临诸多挑战。尤其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健康发展离不开公平、透明、高效的法治环境^[2]。因此，研究拉萨市民营企业目前面临的难题，对于拉萨市乃至西藏自治区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1 营商环境的概念

根据国务院制定的《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营商环境是指企业等市场主体在市场经济活动中所涉及的体制机制性因素。而刚刚出台的《西藏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将营商环境界定为企业、个体工商户、农牧民专业合作社等市场主体在市场经济活动中所涉及的体制机制性因素和条件；相较前者对市场主体的一笔带过，《西藏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中具体列举了三类典型的市场主体。其中，市场主体是指那些依据法律规定设立，拥有特定组织架构，旨在追求营利，并专注于商业运营及服务经济实体。市场经济活动是以市场作为核心联结机制，建立在商品等价交换原则之上，依赖价值规律的自发作用，经由市场机制调控资源分配的国民经济运作过程。体制机制性因素主要是指立法机关、司法机关、行政机关等公权力部门制定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共同构成的“软环境”，排除了自然生态等影响营商环境的外部因素。

2 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现状

当前，拉萨市积极响应中央与国务院全力推动民营经济迈向高质量发展的战略任务，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于西藏工作及其民营经济发展所提出的重要指引，并紧密围绕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在此过程中，西藏自治区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号工程”来实施，力求构建一个既体现西藏特色，具备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特征的优质营商环境。为此，拉萨市正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更为务实的措施，全力促进本区民营经济的蓬勃健康发展。

2.1 政府层面成立工作领导小组推动营商环境的优化

拉萨市委、市政府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号工程”，将优化营商环境同“作风建设年”和“投资落实年”一体推进，由拉萨市委书记、市长亲自挂帅，高位推动，坚决破除体制机制障碍，着力解决影响营商环境的问题。拉萨市还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多个专项组，多向发力推动营商环境优化升级。同时，拉萨市政府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实现了让企业少跑腿，显著优化了营商环境。

2.2 司法机关优化司法服务夯实法治保障

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制定了一系列措施，通过“西藏移动微法庭”“拉萨法院诉讼服务一体机平台”等平台，实现网上立案、跨域立案、网上交费、网上开庭等诉讼业务，同时积极推进案件繁简分流，实行以繁简分流为原则的自动随机分案，并与审判团队改革有机融合，强化了简案速裁和普案快审机制。另外，拉萨市人民检察院制定了《“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该方案明确要依法严厉打击破坏市场竞争秩序、民营企业内部腐败等犯罪，重点打击商业贿赂、串通投标以及利用

网络实施的敲诈勒索、强迫交易等严重破坏公平竞争秩序犯罪。

2.3 执法机关强化监管提升执法质量

拉萨市生态环境部门推行包容审慎的“柔性执法”机制,对首次违法且情节轻微的企业给予改正机会和适度的容错空间。对于企业逾期未提交排污许可执行报告,但经调查确认该企业停产且未排放污染物的,市生态环境局做出对其不予处罚的决定。拉萨市各行政部门在执法过程中充分运用教育劝导、口头警告等非强制措施,最大限度地予以宽容。

3 西藏自治区营商环境现存问题

3.1 市场环境仍需改进

国务院颁布的《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明确了市场公平竞争是优化营商环境的内在要求,将维护市场公平竞争作为营商环境法治化的基本理念和原则^[3]。拉萨市民营经济发展的过程中,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是企业家们的投资信心普遍不足。这种信心的缺失,并非空穴来风,而是源于民营企业在市场竞争中所面临的种种不公。政府设立的各种投资公司占有资源、占有资金,还有各种管理权、决策权、实施权,占有资源的比重较高,限制了市场经济的竞争特性,限制了民营经济的发展^[4]。从资源分配到市场准入,从政策支持到法律保障,民营企业往往难以获得与国有企业同等的待遇。这种不公平的竞争环境,不仅限制了民营企业的发展潜力,更在很大程度上削弱了其投资意愿和信心。这种现状不仅影响了企业的融资效率,也加剧了其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使得本就入不敷出的民营企业,由于未能满足金融机构要求的贷款条件和高昂的利息,进而无法通过金融机构得到有效的资金支持。因此,要推动拉萨市民营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就必须从根本上解决公平竞争的问题。

3.2 营商监管执法不规范

由于部分行政执法机关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过于粗糙或存在滞后性,导致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难以准确掌握和应用相关法律法规,导致执法过程中的随意性和不确定性,影响执法公正性和效率。首先是执法人员无法就针对特殊问题做具体化处理;西藏自治区作为一个少数民族地区,行政执法时常会遇到民族情感和文化差异的问题,一些执法人员在面对不同民族群体时,比如对于磕长头、徒步朝圣的信徒未能充分尊重当地文化与宗教习俗,导致执法过程中出现冲突。另外,一些执法人员由于平时的语言习惯,在藏族和其他民族共同参与

的行政执法过程中,存在少数执法人员倾向于优先使用藏语执法的问题,这对其他民族在理解上会有一定障碍,从而无法有效沟通,导致执法过程中出现误解和矛盾,影响执法效果。执法人员的专业素养和道德素养代表的是拉萨市执法部门的形象,他们的执法水平直接影响了执法的公正性和权威性。

3.3 司法服务效能有待加强

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过程中,司法执行效率不高是一个突出问题。司法执行效率直接关系到企业的合法权益能否得到及时保护,也影响到投资者对该地区的信心及市场的稳定性。在涉企案件中,司法执行的周期往往较长,尤其是涉及财产保全、债务清偿等复杂问题时,企业可能需要等待数月甚至数年才能得到法院的裁决或强制执行。实践中,一些公司通过诉讼手段追讨债务时,由于法院的执行环节滞后,导致企业资金链断裂,甚至影响到公司经营的正常进行。企业往往面临“判决不执行”的局面,特别是在涉及政府或大企业的案件中,法院的执行力表现相对较弱,拖延时间过长,给企业造成了重大经济损失。同时,部分法院由于资源有限,未能及时调取相关信息或采取必要的调查手段,导致对企业的财产和资产的查封、扣押等执行措施未能及时展开,造成执行的滞后现象。

4 法治化西藏营商环境的优化路径

4.1 打破信息不对称壁垒—搭建融资服务平台

由于国有金融体制对大型国有企业的金融支持和国有企业对这种支持的刚性依赖,以及由此形成的信贷资本化和对中小企业歧视,从而导致中小企业融资难^[5]。中小微企业在民营经济中,是融资难题最为突出的群体。这些企业往往采取家族式管理模式,管理层的管理水平和文化素养参差不齐,尤其是金融知识的匮乏尤为显著,因缺乏完整、可信的财务报表,难以向外界传递可靠信息,从而造成了银行与企业之间的信息不对称,客观上增加了企业的融资难度^[6]。鉴于此,亟需构建一类专注于为民营企业提供融资咨询服务的专业机构或平台,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融资策略,增强企业的融资意识与能力,进而促进企业与金融机构的有效对接,旨在提升民营企业获取融资的便捷性和成功率。

搭建融资服务平台,旨在民营企业与金融机构之间搭建一座桥梁,以提供专业的融资咨询服务。尽管国内部分地区已设立民营企业服务机构或平台,但这些机构主要聚焦于政策阐释、证照申领等常规服务,鲜少针对企业融资需求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导致其在助力民营

企业融资方面的成效有限。由此创立一个专注于民营企业融资指导的咨询实体,通过评估企业的融资资质与条件,定制融资策略,推荐适宜的融资路径,成为有效缓解民营企业融资困境的新途径。此模式的核心优势在于能显著减轻民营企业融资过程中的信息不对称现象,实现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4.2 提升执法队伍整体素质——强化理论学习

执法人员在维护法律尊严与执行法律任务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其法律素养与职业道德水准深刻影响着执法活动的品质与成效。

首先,执法人员的法律认知薄弱会削弱执法的精确性和公平性。若缺乏深厚的法学理论基础与恰当的法律观念,执法人员难以精确解读和遵循法律条文,易于在执法实践中产生误解与失误。例如,在施行行政处罚时,若执法人员不熟悉相关法律条款,可能会凭个人臆测或情绪因素作出裁决,进而损害执法的公正性与精确性。其次,执法人员的法律认知不足亦会阻碍执法的专业度与效率提升。执法实践要求执法人员掌握必要的法律知识、专业技能及实战经验,这些能力的具备是高效完成执法任务的前提。若执法人员在这些方面存在欠缺,便可能在执法流程中遗漏关键信息或作出错误判断,导致执法结果充满变数,难以预期,最终影响执法工作的专业形象与效率水平。最后,执法人员的法律认知薄弱还可能引发执法权威的减损与执法规范的松弛。作为执法权威的具体体现,执法人员的言行及执法行为是公众衡量执法机构可信度与接受度的标尺。一旦执法人员的法律认知不足,就可能表现为执法过程中的随意性、主观臆断及不严谨等问题,这不仅会削弱公众对执法机构的信任,还会对执法规范的构建与维持构成挑战。

因此,提升执法人员的法律认知水平,不仅是确保执法精确性和公平性的基础,也是提升执法专业度与效率、维护执法权威与规范的关键。为此,应加强对执法人员的法律培训,完善其法律知识体系,强化其职业道德教育,以确保执法活动的公正、高效与权威。

4.3 科学分配司法资源——推进数字法院建设

目前,拉萨市法院系统大多面临案件数量和案件复杂度提升的挑战,而工作人员的数量并未随之增长。为了避免法官因案件积压而加班过度,导致疲劳审判、司法质量下降等问题,首先可以采用人工智能技术对案件

进行智能评估,自动识别案件的复杂度,进行优先级排序,确保法院资源得到最合理的利用。信息化建设可以极大提升司法效率,特别是对于案件繁多、复杂的法院系统。通过建立数字化平台,法院能够实现案件信息的即时更新与共享,减少案件积压,提高案件处理的透明度。其次,应当通过科学的分配机制,使得法官能够根据案件的难度与专长,专注于自己擅长的领域,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和案件质量。例如,知识产权案件可以分配给专门从事知识产权法的法官,复杂的网络犯罪案件可以由具备技术背景的法官处理,这样能够最大限度发挥法官的专业优势。最后,司法工作往往需要长时间的积累和不断的实践,法官在面对大量案件时,容易产生疲劳。通过激励机制,可以增强法官的工作积极性,保持高质量、高效率的审判标准。例如,设立专门的奖励机制,鼓励法官对复杂案件进行创新处理,或者在紧张时期通过加班工作提高效率。这样既能够激发法官的工作热情,也有助于优化案件处理的整体流程,进一步提升司法工作整体质量。

参考文献

- [1] 高彦梅. 高质量发展背景下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思考[J]. 中小企业管理与科技(下旬刊), 2020, (09): 154-155+158.
- [2] 许鹏, 洪媛. 小微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司法保障研究[J]. 法制博览, 2023, (09): 30-32.
- [3] 段葳. 优化营商环境视阈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改进研究[J]. 理论月刊, 2021, (09): 124-134.
- [4] 韩德辉, 陈芝娟, 唐小民. 西藏法治营商环境问题分析及立法建议[J]. 西藏发展论坛, 2023, (05): 83-88.
- [5] 张杰. 民营经济的金融困境与融资次序[J]. 经济研究, 2000, (04): 3-10+78.
- [6] 宋爽, 李威. 西藏民营小微企业融资困境与金融纾困政策——基于微观企业数据的分析[J]. 西藏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3, 44(02): 124-130.

作者简介: 次德吉(1998—), 女, 藏族, 西藏昌都市人, 现为西藏大学政法学院在读硕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民族地区法治建设。

基金项目: 西藏大学研究生“高水平人才培养计划”项目《法治化西藏营商环境及优化对策研究》; 项目编号: 2022-GSP-S143。